

竹園區神召會太和康樂幼兒學校

2025/26學年幼兒班(K1)入學申請注意事項

索取申請表格方法 (不設申請表限額)：

1. 於本校網頁下載
2. 親臨本校索取

派發申請表格時段：

1. 全年派發入學申請表格
2. 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 (上午9時至下午5時) /
星期六 (上午9時至下午12時)
【學校假期除外】

遞交申請表格 (不設限額收取入學申請表)：

1. 日期：全年接受入學申請
2. 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 (上午9時至下午5時) /
星期六 (上午9時至下午12時)
【學校假期除外】
3. 遞交方法：只接受親臨本校遞交申請表格，並須連同以下所需文件
 - 兒童出生證明文件副本
 - 兒童近照一張(須貼在申請表上)
 - 三個回郵信封(須貼上本地足夠郵費之郵票，填上申請人收信地址及學生姓名)
4. 報名費：港幣40元正(於遞交申請表格時一併收取)
(無論申請成功與否，報名費概不退還。)

申請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

1. 政府由2017/18學年起落實推行「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」(下稱「計劃」)，每名可在本港接受教育的學童只會獲發一張註冊文件，而所有參加「計劃」的幼稚園，只可取錄持有有效註冊文件的學童。
2. 家長須於2024年9月至11月期間為其子女向教育局申請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(下稱「註冊證」)。「註冊證」會於本年9月開始接受申請，屆時教育局會公布申請細則，並會在教育局網頁上載詳情。如申請人在遞交申請時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及文件，教育局一般可在六至八個星期內完成審核，並以郵遞方式發放「註冊證」給合資格接受「計劃」資助的申請人。如學童可於本港接受教育但不合乎資格接受「計劃」資助¹而未能獲發「註冊證」，本局會為有關學童發出「幼稚園入學許可書」(下稱「入學許可書」)，學童可憑「入學許可書」註冊並入讀參加「計劃」的幼稚園，惟其家長須按註冊入讀之幼稚園的收費證明書繳付未扣減「計劃」資助前的全額學費。

¹ 非本地兒童 (例如持有擔保書的兒童、其父或母是持有學生簽證的兒童等) 須獲得入境事務處處長的許可，才可在香港接受教育，但不會獲得「計劃」下的資助。

收生準則：

1. 面試表現
2. 申請人或申請人的兄弟姊妹現正在本校就讀獲優先考慮
3. 如申請長全日班學位，有家庭需要的申請人可獲優先考慮
(請留意由於學位所限，並非所有符合優先考慮的申請人均會獲取錄。)

面見安排：

1. 本校會安排面見所有申請入讀幼兒班的兒童
2. 面見日期容後公布，本校會另函通知家長
3. 以小組形式及/或個別面見
4. 家長須陪同兒童參與面見
5. 如需要傳譯/翻譯服務，請致電 2650 0200 與本校聯絡

取錄結果公布：

取錄結果日期容後公布，以郵遞方式通知家長幼兒班取錄結果。

註冊安排：

1. 正選生：家長須於「統一註冊日期」(有待教育局公布)的指定時間到本校辦理註冊手續，並須提交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及繳交註冊費為港幣1,570元。
2. 後備生：本校會以電話通知，請家長於指定日期到本幼稚園辦理註冊手續，並須提交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及繳交註冊費為港幣1,570元。
3. 家長請留意，如未能在指定的註冊日期提交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，本校或未能為獲取錄兒童完成手續，因此家長務必於指定日期內向教育局申請相關註冊文件。
4. 2025/26學年的註冊費為港幣1,570元正。如有關兒童入讀本校，本校會於 9月退回註冊費，但若家長於註冊後決定為子女轉校，請以書面通知本校。本校會退回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，但註冊費將不獲退還。在取回「註冊證」/「入學許可書」後，本校亦不會再為該兒童保留學位。

查詢：

電話： 2650 0200

電郵： tai.wo.ns@pchk.org.hk